

# 吉首大学素质教育中心

吉大素通[2024] 01 号

## 关于吉首大学 2023 年通识选修重点建设课程立项的 通 知

各学院及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通识课程的质量建设，打造精品课程，根据《吉首大学素质通识课程管理办法》，经个人申请、学院推荐、专家评审、公示无异议后，确定“五溪人文地理漫谈”等 19 门课程立项为我校 2023 年通识选修重点建设课程（立项名单见附件）。

### 一、课程建设过程管理

1. 重点建设课程建设周期为 2 年，将于 2024 年年末开展中期检查，2025 年年末开展课程结项验收工作。

2. 各重点建设课程负责人须按照立项要求每学期开设所申报课程。没有按照要求承担相应教学任务将取消建设项目，如有特殊情况需提前向素质教育中心报告。

3. 课程建设期间，各重点建设课程负责人应根据课程建设的要求，认真做好课程的教学准备，开展相关教学活动。鼓励教师创新教学方法与教学手段，提高教学质量。

4. 课程建设期间，学校将组织专人进行课程跟踪评价，如有教学态度不认真、教学效果差、连续一年内选课人数达不到 30 人开班标准、出现教学事故等情况，将取消课程立

项，并按照学校相关管理规定处理。

5. 鼓励重点建设课程进行教材编写和在线课程建设，并根据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经费支持。

## **二、课程建设经费管理**

1. 通识选修重点建设课程项目资助经费：每门 20000 元。

2. 报账程序：课程负责人签字→学院负责人签字→教务处审核签字→负责人到财务处报账。

3. 承担课程教学任务的课酬、出版相关课程教材的费用等据实际情况，另行予以资助。

## **三、课程结项验收要求**

请各教学单位加强对通识选修重点建设课程的指导与支持，保证课程建设的质量与成效。

课程验收要求：①课程负责人按课程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完成了教学以及教学改革研究实践任务；②课程建设取得了预期的成果，课程质量明显提升，教学效果显著增强，学生满意度高；③依托课程开展相关研究工作，并取得一定成果。符合验收条件的课程负责人应填写验收报告书，并提供以下材料：课程建设工作总结报告、课程实践效果评议材料、相关研究成果复印件、经费使用报告及其它有关材料。

吉首大学素质教育中心

2024 年 1 月 9 日

